

证券代码：300664

证券简称：鹏鹞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9

##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分配基准为 2025 年度。

2、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0,366,006.91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31,674,725.1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408,137,461.89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净利润为 1,827,894,886.32 元（已按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167,472.51 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827,894,886.32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合理回报的要求，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56,256,332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7,296,071 股后的 728,960,2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应分红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36,448,013.05 元（含税）。

### 3、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及股份回购情况

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总股本 756,256,332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7,296,071 股后的 728,960,2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6,448,013.05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度，公司未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

综上，含 2025 年半年度分红，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72,896,026.1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2.79%。

###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 1、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2,896,026.10	80,398,988.71	58,601,300.8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101,028,358.5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366,006.91	158,905,102.70	257,871,261.27
研发投入（元）	28,631,515.56	28,065,891.14	26,965,320.66
营业收入（元）	1,658,673,373.19	1,909,719,320.20	2,076,713,711.8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408,137,461.8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27,894,886.3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896,315.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01,028,358.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5,714,123.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 额（元）	312,924,674.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研发投入总额（元）	83,662,727.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 业收入的比例（%）	1.48%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 市规则》第9.4条第(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 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方案的制定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合理预期，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及2025年度的盈余情况，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并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理性。

公司2024年、2025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金额合计分别为110,779,244.04元、122,773,779.20元，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1.37%、1.55%，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50%以上。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